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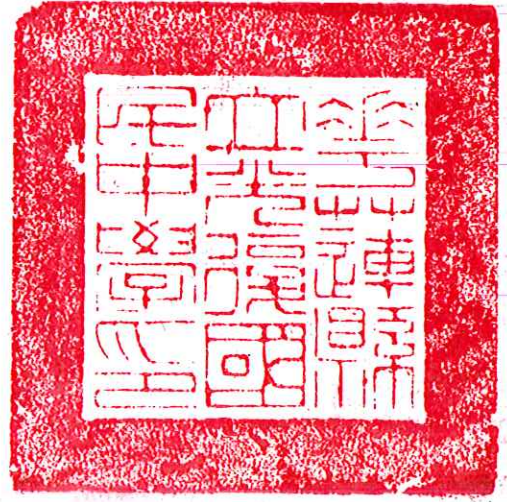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7 日

發文字號：光中人字第 1060002615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第 1 次公告分 4 次招考
代理(課)教師(各類科)甄選結果(第 3 次招考)錄取公告
依據：依據本校 105 學年度第 7 次教評會決議辦理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特教科-身心障礙組(實缺 1 名)正取：陳智培。
- 二、英文科(實缺 1 名) 正取：烏禮蔓可可；備取 1：鍾昊宏。
- 三、理化科(育嬰留職停薪缺 1 名)正取：蔡侑家。
- 四、鐘點代課教師 1 名(童軍/家政)正取：邱明宗。

校長 葉淑貞